

年度东莞市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绩效自评抽查审核意见

编制单位：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

项目名称	GGZC公立医疗机构薪酬制度改革补助
项目主管部门	东莞市企石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绩效自评组织工作审核意见	1、自评资料提交情况: 自评资料填报规范，自评指标设置基本合理。 2、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建议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自评结果的应用，对自评发现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并落实，改进项目管理和实施。 3、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基本能按要求在企石镇人民政府网站公开2023年度项目绩效目标批复。
项目绩效抽查审核等次	审核等次： 良
抽查 审核 意见	1、预算执行情况: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具体情况: 年初预算50万元，实际支出50万元，预算执行率100%。
	2. 产出方面: 项目基本完成预期产出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已支付公立医疗机构薪酬制度改革补助，资金使用合规率达到100%。
	3. 效果方面: 项目基本实现预期效益目标 具体情况: 据项目单位填报信息反映，发放公立医疗机构薪酬制度改革补助，有效提高了人员工作积极性，工作人员调查满意度良好。
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未发现绩效自评降档或“一票否决”情况。
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的建议	存在问题及建议: 加强对满意度调查的重视。建议项目单位完成满意度调查后，要进行汇总，形成满意度报告。建议项目单位使用问卷星等APP进行电子调查问卷发放，并进行自动统计和生成报告。
备注：东莞市财政局企石分局是根据预算单位提供的评价资料出具本项目审核意见 评价资料的真实性、全面性、准确性由预算单位负责。	

编制日期：2024-11-29